

证券代码：834045

证券简称：清众科技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预计 2024 年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该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将进行严格评估和筛选，在现有开户银行中选择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在投资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本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但购买单笔理财产品金额或任意时点购买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本数）。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公司将定期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如果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增加股东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